

关于东海证券海融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销售公告

东海证券海融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即将开始募集。该产品代码为 A0D309。

一、本集合计划产品概况：

（一）集合计划名称：东海证券海融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二）集合计划类型：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三）投资范围：

本集合计划将投资于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包含二级资本债、资本补充债、混合资本债等）、政策性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含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含非公开发行的可交换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级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同业存单、债券回购、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银行存款、现金等。

（四）集合计划相关费用：

1、参与费：0%；

2、退出费：0%；

3、管理费：0.5%/年；

4、托管费：0.03%/年；

5、业绩报酬： 管理人对该运作周期内超过本集合计划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之上的部分收取 60%作为管理人业绩报酬。本集合计划首个运作周期为产品成立之日起至首个开放日止的期间。其中首个运作周期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为 4.1%/年。

（五）集合计划管理期限

本集合计划的管理期限为十年。

二、初始募集期安排

本集合计划初始募集期为 2021 年 2 月 3 日-2021 年 2 月 4 日，管理人有权提前结束或者延长初始募集期。单个投资者初始募集期参与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50 万元，追加认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1000 元的整数倍。

三、目标规模

本集合计划的初始募集规模不低于 1000 万元，本集合计划初始募集期及存续期均不设规模上限，总参与客户数不超过 200 户。

四、销售机构安排

销售机构：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五、自有资金参与

管理人自有资金参与本集合计划份额不超过集合计划总份额的 16%。具体金额以管理人公告为准。

投资者在参与本集合计划前请仔细阅读《东海证券海融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和《东海证券海融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及《东海证券海融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并按照销售机构的具体安排办理。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2 月 2 日